

生活散记



罗胜谟

梦里依稀“蒜薹圈”(上)

“圣泉……圣泉……我又梦见我的那根‘银圈子’了,是在老家的老木屋里找到的!”月明星稀的午夜,妻子从梦中惊醒,轻声呼唤着我的乳名,语气里满是难以置信的喜悦。

我轻轻掀开窗帘,但见窗外明月高悬,皎洁的月光如水银般倾泻而下,给窗台披上了一层轻柔朦胧的薄纱。繁星点点,静静地簇拥着明月,在漫漫长夜中相依相偎,无声地守望着彼此,直至黎明破晓。

“那银圈子丢了就丢了吧,你喜欢什么样的项链,我重新给你买一条不就行了?”我轻声安慰。

“莫要逗我了,家里已经有一条了。”

“我要送你一条更高贵、更漂亮的项链,你到底喜不喜欢嘛!”

“你看,满天的星星就像镶嵌在黑丝绒上的珍珠,那轮圆月,不就是最美的吊坠吗……”我笑着指向窗外,与她一同仰望这深邃的夜空。

秋夜的静谧化作了一首温柔的催眠曲,月光如水般漫过床头。窗外的风很轻,很轻,妻子就在这柔和的夜色中,慢慢沉入了甜美的梦乡。

二十八年前的那个秋末,一顶朱红描金的轿子伴着铿锵的锣鼓和高亢的唢呐,朝乌江中游平头溪河畔的堂思沟古寨缓缓而来。在女儿如泣如诉的哭嫁歌中,《离娘调》婉转凄切,高音处嘹亮穿透,低音处缠绵悱恻,仿佛在替即将出阁的女儿诉说着无尽的离愁。那声音里,有对父母深情的眷恋,有对故土难离的哀婉,将离别的愁绪与对未来的期许交织成一首动人的乡音,在空旷的山野间久久回荡。

女儿快上花轿时,母亲赶忙从屋里的老木箱底翻出一个小木盒。打开红绸缎,取出一对银手镯。在堂屋红烛的映照下,手镯泛着温润的微光。母亲先仔细地跪在面前的女儿整理好红盖头,随后拉起她的手,将银手镯缓缓推上那纤细白皙的手腕。

“我的好闺女,这对‘银圈子’跟着娘好多年了,一直没舍得戴,今天就当嫁妆了。戴上它可辟邪、保平安、添福气!愿你们两姊妹同心同德,恩恩爱爱……”母亲轻声细语,声音里带着几分哽咽,却又透着宽慰。她双眼溢出泪花,满是不舍与期许。

锃亮的银镯紧贴着女儿温热的肌肤,女儿含着泪微微点头。顷刻间,两行热泪悄然滑落,无声地滴在那对银镯上。滚烫的泪珠映衬着满堂的喜悦与祝福,更添了几分动人的深情,心中交织着酸楚与感动。

母亲看着女儿坐上花轿,心里空落落的。花轿的帘幕合拢,银镯子伴随着轿夫粗犷的号子在山路间渐行渐远。

“左边虚得很,右边踩得稳。之字拐,两边摆。天上明晃晃,地上水幽幽。滑溜路,踩干处。斜斜坡,慢慢梭。上坡脚干软,下坡脚杆闪……”“咯吱……咯吱……”花轿在崎岖的山道上缓缓前行,轿夫们步履沉稳,抑扬顿挫的号子回荡在山涧。“一领众和”的喜悦与欢腾如潮水般涌来,与喧天的唢呐锣鼓交织在一起,将山村的宁静与迎亲的喧闹完美融合,绘就了一幅浓墨重彩的民俗画卷。

“妈妈曾经也戴过这对‘银圈子’,就是出嫁那天,后来再也没有戴过。就用红缎子包好装在小木箱里,再放在大木箱的角落里藏着……”一家老小团聚时,妻子偶尔也会分享她父母亲的初恋故事和这对银手镯的来龙去脉。

这对银手镯绝非普通物件,它是历经岁月沉淀的传家宝,背后藏着一段曲折而动人的故事。二十岁那年,缘分的红线将一对青年男女紧紧牵在一起。刚刚高中毕业的父亲正在家附近的边江小学代课,两人经亲戚介绍相识相知,爱意在中相处中悄然滋长。订婚之时,父母的母亲便将这对银手镯作为给准儿媳的聘礼,成为他们定亲成家的吉祥象征。那年母亲出嫁时,外婆便把这对银手镯戴在女儿手上。婚后,为了田间劳作方便,也为了减少磨损,母亲便悉心将其收藏。

镯子传女,福泽绵长。妻子曾娓娓道来,这对银镯子是祖上传下来的,到底哪一代先人就有这对镯子,已无从考证。周氏祖上先前立下的规矩是“只传媳妇不传女儿”。

父母亲眼看我们三姊妹快到了谈婚论嫁的年纪,便思虑着该将这唯一值得留念的“银圈子”托付给谁。妻子之上有一兄长,下面还有一兄弟,她是家中唯一的“公主”。兄弟俩若平分这对银手镯显然不现实,思前想后,父母便打破先例,最终决定将这份饱含着深厚母爱的银手镯,作为女儿结婚时的嫁妆。

这对银手镯外形酷似蒜薹,内壁空心,小巧玲珑,古朴典雅。因其形似蒜薹的杆子,被家乡人俗称为“蒜薹圈”。它的造型简约自然,没有繁复的雕花,粗细匀称,闪着银白的光,呈现出特有的轻盈古朴气质,是传统银饰中极具代表性的一种款式。

自那以后,妻子便与这对银手镯形影不离,愈加珍视。做饭时,偶尔有油渍溅上,她总会找来软布反复擦拭,生怕留下任何污迹。每当有人夸赞她的银镯时,她的嘴角也会不由自主地上扬,甚至轻声哼起曲调,高兴得像个孩子。

银镯在双腕间泛着柔和的光,妻子时常情不自禁地仿佛又回到了出嫁那天。不仅是因为它温润的银光映衬着岁月的痕迹,更是因为那里面藏着母亲对女儿沉甸甸的牵挂

与岁月的温度。摸一摸腕间的那对银手镯,那股熟悉的温润感总能抚平心头的波澜,让女儿找回内心的平静与底气。它无声诉说着朴素深沉的母爱,陪伴着女儿在苒苒的时光里,活出属于自己的从容与阳光。

可就在十五年前夏末秋初的一个双休日,我们夫妻俩携一双儿女回故乡天桥探亲。在亲戚家做客时,年幼的娃娃们争抢着把妻子腕上的银手镯取下来当玩具把玩。娃娃们围在妻子身边叽叽喳喳,妻子也总是蹲下身,笑着和他们“玩”成一片。

次日傍晚,当我们一家四口返回第二故乡余庆的家中时,妻子抬手摸到空荡荡的左腕,紧接着愣了一下——另一只银手镯不见了。慌忙中在挎包里翻找,却始终不见踪影。情急之下,只能打电话委托老家的亲人帮忙寻找,可几经打听寻觅,终究没能寻回它的踪迹。那一刻,妻子心里像被掏空了一块。那种失落感,就像弄丢了一个忠实巴交的老朋友,带着深深的懊恼,压得人喘不过气。

无数个清晨与黄昏,银手镯曾安静地圈在妻子的双腕上。那微凉的触感、细碎的磕碰声,早已成了她身体的一部分,成了日常里朝夕相伴的最安心的陪伴。

自从银手镯遗失后,妻子总是怪自己太粗心,没能好好留住这份陪伴;又怪自己没留意,让它孤零零地落在了陌生的地方。明明知道它只是一件物件,可它承载的,是那些有它相伴的细碎时光,是岁月留下的印记,更是那个曾戴着“蒜薹圈”的从前的自己。

“那根‘银圈子’,十中八九是丢失在亲戚家了,捡到后能还我就好了!不还也行,但愿莫伤害它,也期待‘匠银人’不要改变它的原型。”或许,它已经在别处找到了新的归宿;或许,捡到它的人会好好待它。可妻子还是会时不时地偷偷想念,甚至黯然落泪。她想念它贴着手腕的温度,想念那些再也回不去的母爱时光。

从此,妻子只能在心中默默祈祷:愿它在别处安好,也愿自己能慢慢放下这份遗憾。十多年来,这对藏在妻子记忆深处的“蒜薹圈”,在每一个思念的夜晚,都在温柔地等待着与她在梦中重逢。

在依稀重复的梦境里,妻子翻遍了故乡亲戚家每一处房屋的角落与院落,终于寻回了那只久别重逢的银手镯。它依然泛着银白的光,仿佛是岁月沉淀下来的温柔。当指尖再次触碰到那锃亮又熟悉的物件时,心底的空洞瞬间被填满。那种失而复得的踏实感,让妻子在梦境里忍不住喜极而泣。醒来时,枕畔微湿,可妻子的心里,却透着一种久违的平静。

窗外的雨又绵得像贵阳花溪的秋。当年我倚着大学宿舍的窗栏等信,等得烟雨都发了霉,也没等来你的只言片语。半生就这么踩着雨过来了——成家,立业,早学会把多余的话咽回去,唯独关于你的那页,笔墨了三十五年,落不下去。怕墨点砸下来,会碎。

铺开信笺,蘸墨又放下。“见字如面”,写了又揉,揉了又写。怕这一声迟来的问候,惊碎你如今岁月静好的倒影,更怕一句“你还好吧”,就把我一层一层裹起来的幻梦,戳得稀碎。有些话寄出去是打扰,锁在心里,才配叫“只给你一个人的旧”。

那点念想不是刻在骨头上的,是浸在茶里的。滚的时候烫嘴,凉了也不涩,喝到最后,杯底仿佛还残留着点枫叶的味道。

仁江河畔的相遇,原以为是人生书页中无关紧要的脚注,谁知一落笔,竟成了往后半生翻来覆去读的序。高一开学,在新蒲老街的三岔路口,你站在电线杆下,阳光把影子收得很短。风过时,长发拂过脸颊,赶集的行人都忍不住多瞟两眼。我那时就傻想,怎么有人能把“好看”长成这么不费劲的样子。

从此阡陌多暖春,满目皆是你。周末放假走三坝那条黄泥路,渴了就一头扎进路边菜地,“偷”个萝卜、掰根白菜苔,在衣角胡乱一擦便大口咬下去。辛辣呛出眼泪,也呛出最肆无忌惮的笑。后来去菜市场,萝卜更水灵,菜苔更细嫩,却再也啃不出当年的清甜。黄泥路踩得满是泥,如今想来,竟是我这辈子走过最干净的一段。过庆口河坝时,仁江河涨了点秋水。我折下半截枫树枝,一端递给羞涩的你,一端攥在自己手里。在同学学弟学妹的起哄下,咬着牙把你拉过河,枫枝被拽出好看的弧,树皮上沾着我手心的汗。那天的夕阳把你的影子拉得好长,长得足以覆盖后来我下班回家的每一个黄昏。我们连指尖都没有真正触碰过,可那份情愫,就这么封着,存着,一口未喝,却足够醉人。

高中时写给你的信,你说要读熟了才宝贝似的珍藏在箱底;捎去的那串风铃,挂在你闺房的窗前晃了好几年;从新蒲徒步去丁字口赶酒文化节,你额角沁着汗,亮闪闪的,风一吹就干了。这些细碎的光,凑成我记忆里最圆的一个梦。我们从未一起买过菜做过饭,永远不可能有柴米油盐三餐四季的以后,你却成了我心头那片“在水一方”,看得见岸,够不着人,可每次望过去,风都是软的。

白天尚能端着体面,在人前谈笑风生,将心事藏得滴水不漏。可一到夜深,思念就像风湿旧疾,遇着这雨就发作,闷着的酸楚能让人睁着眼熬到天亮。每次踏上曾经一起驻足的地方,看晚霞总像在庆口河坝那天。抬眼低眉,没有一处不是你十六岁的影子。隔着几十年烟云,你那边轻轻一牵,我这边心弦还跟着颤。

想了很多年,两个没有结果的人为什么要相遇?后来终于明白,前世欠的债,今生用“一眼”还;没修成的“果”,就用半生慢慢品。于是把那个青涩亮堂的你,折好夹进泛黄的诗集,藏进中年这杯浊酒里,一口一口,默默咽。思而不语,念而不忘。进一步没资格,退一步舍不得,就卡在这儿,没有恨,没有怨,更没有变成中年男人酒酣时的意难平。其实挺好。

也是这样一个雨夜,听说你订婚的消息,我沿着仁江河堤走到雨停。衣服拎得出水,心却拎不出一滴动静。原来最冷的时候,是连冷都感觉不到的。能遇见你,哪怕只有那一截枫枝,也够了。只愿你好好过完这辈子,冷暖有人问,悲喜有人同,顺便替我,多疼疼你自己。

雨砸着半掩的窗,慢慢小了些。客厅传来爱人的声音:“老李,烧烤到了,点了你最喜欢的糯鸡皮。”我应了一声,把写皱的信笺塞进抽屉最里面。

年过半百才懂,那截枫枝从来不是藏起来的遗憾,是老天爷多给的一份礼,他让我在烟火满屋的雨夜里,还能偷偷想起一个人;而想起的时候,嘴里的烤串是热的,茶是凉透了,可心口那点念想,到底没凉透。

茶是真的凉透了。枫枝在抽屉里,还潮着。

若有所思



李克炯

雨夜茶凉,枫枝未干

 遵义晚报

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
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
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
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



幸福
都是奋斗出来的

文明让生活更美好



中共遵义市委宣传部 遵义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宣